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9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龙其武	董事	工作时间安排冲突	季维嘉
罗建光	独立董事	工作时间安排冲突	钟承江

公司负责人董大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志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0,379,992.91	162,134,733.73	-3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13,965.50	17,339,683.60	-8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82,758.45	16,870,507.43	-7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411,350.35	30,027,733.48	17.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1	0.1481	-81.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1	0.1481	-81.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2.60%	-2.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39,994,713.80	1,083,647,584.75	1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0,958,835.01	707,444,132.04	3.3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93.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0,555.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0,569.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3,513.88	
合计	-1,068,792.9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贵阳新天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04%	51,568,962	51,451,802	质押	38,388,600
贵阳甲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8%	8,990,300	0		
张全槐	境内自然人	4.65%	5,442,790	0	质押	3,200,000
王金华	境内自然人	3.17%	3,717,330	3,229,147	质押	2,150,000
贵阳开元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2,151,833	0		
沈娟娟	境内自然人	0.48%	557,240	0		
武汉惠人生物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401,540	0		
孟祥吉	境内自然人	0.23%	271,620	0		
蒋月芳	境内自然人	0.22%	260,000	0		
师后文	境内自然人	0.22%	259,9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贵阳甲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9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8,990,300			
张全槐	5,442,790	人民币普通股	5,442,790			
贵阳开元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151,833	人民币普通股	2,151,833			
沈娟娟	557,240	人民币普通股	557,240			
王金华	488,183	人民币普通股	488,183			
武汉惠人生物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01,540	人民币普通股	401,540			
孟祥吉	271,620	人民币普通股	271,620			
蒋月芳	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师后文	25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900			

彭晨	248,2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30,567,171.12	61,314,173.32	-50.15%	主要系汇票到期收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6,009,256.98	7,648,807.97	109.30%	主要系本期融资需求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8,257,899.18	26,440,526.14	44.69%	主要系公司市场往来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848,897.60	10,160,516.83	-42.44%	主要系本期可转债发行成功，发行费用转入应付债券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792,594.29	13,401,504.98	-34.39%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6,968,900.22	11,637,379.52	-40.12%	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影响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22,543,563.77	34,384,793.28	-34.44%	主要系期末应付报销款减少所致
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0,379,992.91	162,134,733.73	-38.09%	主要系本期宏观经济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22,168,682.42	33,668,048.25	-34.16%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降影响所致
税金及附加	2,211,317.82	3,502,476.31	-36.86%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降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	49,789,784.22	79,327,479.52	-37.24%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降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	1,942,446.86	4,615,701.14	-57.92%	主要系本期研发活动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720,482.07	512,769.75	40.51%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002,299.79	5,867.79	34023.58%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支援疫情防控所致
所得税费用	1,982,702.19	3,637,272.74	-45.49%	主要系本期利润下降影响所致
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316,927.22	-30,481,222.23	-688.41%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76,048.01	-11,692,968.43	1670.82%	主要系本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A股部分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

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未来在适宜的时机推行股权激励计划或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之标的股份。截至2019年5月29日,回购期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58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支付的总金额为25,498,647.29元。

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继续回购公司已发行的A股部分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2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公司未来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之标的股份。截至2020年2月19日,回购期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2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0,095,970.10元。

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将上述两次回购股份的用途由原计划“将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转换未来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将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5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7,500	17,500	0
合计		17,500	17,5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大伦